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十三

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

雜蘊第一中智納息第二之五 藍字部分:〈發智論卷一〉釋論範圍

當言一眼見色,二眼見色耶?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止他宗,顯己義故。

謂或有執~眼識-見色。如尊者法救。

或復有執~眼識相應慧-見色。如尊者妙音。

或復有執~和合-見色。如譬喻者。

或復有執~一眼-見色。如犢子部。

為止如是他宗異執,顯示己宗~二眼-見色,故作斯論。

所以者何?

若眼識-見色者→識應有見相。然! 識無見相, <mark>故不應理</mark>。

若眼識相應慧-見色者→耳識相應慧亦應聞聲。然!慧無聞相,故不應理。 若和合-見色者→應一切時見色,以無時不和合,故亦不應理。

若一眼見色,非二眼者→身諸分亦應不俱時,覺、觸-如身根兩臂相去雖遠,而得<mark>俱時,覺、觸</mark>,生一**身識**。

兩眼亦爾,相去雖遠,何妨俱時見色,生一眼識。

問:若眼見色者,餘識俱時,何故不見?又無識時,亦應見色?

答:眼有二種:一者、識合。二者、識空。

識合者→能見;

識空者→不能見。**故無有失**。

復次,所以作此論者,欲令**疑者得決定**故。謂:諸有情兩眼相去或半,麻一、麻半,麥一、麥半,指一、指半,搩手一、搩手半,弓一、弓半,俱盧舍一、俱盧舍半,踰繕那一、踰繕那,或復乃至百踰繕那,如大海中,有大身眾生。

或長百踰繕那···乃至或長二千一百踰繕那,如曷邏呼、阿素洛王,身量極大。

又如天趣-色究竟身,一萬六千踰繕那量。此等二眼,相去甚遠。

或有生疑~云何眼識依之而轉?

為二眼識,俱時,各依一眼生耶?

為一眼識,依一眼生已,復依第二眼轉耶?

為一眼識分為二分,於二眼處各半生耶?

為一眼識,如橫一物,通二眼耶?

若二眼識,俱時,各依一眼生者→應一有情,二心俱轉,**此不應理**。

若一眼識,依一眼生已,復依第二眼轉者→則應一法,二剎那住,<mark>然無是</mark> 事。 **若一眼識分為二分,於二眼處各半生者→**則應一法,體有二分,<mark>然!一切法,體無細分</mark>。

若一眼識,如橫一物通二眼者→則應一識,亦是眼識,亦是身識,二眼中間依身根故。**然!五識身所依各異,所緣各異,不應一識二依、二緣。**

生疑,云何眼識依之而轉?	不應理
為二眼識,俱時各依一眼生耶?	若二眼識俱時各依一眼生者,應一有情,二心俱轉,此不應理。
為一眼識,依一眼生已,復依第二眼轉耶?	若一眼識依一眼生已,復依第二眼轉者,則應一法,二剎那住,然無 是事。
為一眼識分為二分。於二眼處各半生耶?	若一眼識分為二分,於二眼處各半生者,則應一法,體有二分,然一 切法體無細分。
為一眼識。如橫一物通二眼耶?	若一眼識如橫一物通二眼者,則應一識亦是眼識,亦是身識,二眼中間依身根故。然五識身所依各異,所緣各異,不應一識二依、二緣。

欲令**此疑,得決定**故,**顯**~雖無有二眼識俱…乃至無一識,橫通二眼。然 其非不依於二眼、一眼識生,二眼雖隔百踰繕那,亦無有過。 如是理趣微細,甚深難可覺了,今欲顯~斯甚深理趣,故作斯論。

當言一眼見色,二眼見色耶?

答:應言二眼見色。

問:云何二眼相去甚遠,一識依之,令俱見色?

答:**俱是眼識所依根**故。設有百眼——相去百踰繕那,亦可依之生於一識,令 **俱時見**。如迦遮器有百小輪,一面對之百面像現,如是一識依多眼生,令 **俱時見**,其義亦爾。

應知此中…

眼見色者→<u>遮</u>法救等,三種異執。

二眼見者→<mark>遮</mark>犢子部,一眼見色

所以者何?若合一眼起不淨識,開二眼時起淨識故。

設合一眼起如是識,開二眼時亦起此識,則不應言:「二眼見色」。然合一眼起不淨識,開二眼時便起淨識,是故應言:「二眼見色」。

非但立宗,義即成立,故復問答。

顯示此因,起淨識者→謂:於多境,明白顯了,<mark>與此相違</mark>,名不淨識。

如合覆;損、破、壞亦爾。

覆→謂:以手、以衣、以葉、以餘物覆。

損→謂:垢、烟、塵等所損。

破→謂:諸膜、諸瞖所破。

壞→謂:枯爛、挑出、自脫、虫食等壞。

覆等,如合起不淨識,與此相違,便起淨識。此隨所依,說「淨」、「不 淨」。→依世俗理。

若**依勝義→**善識名淨,染名**不淨**,由此對眼,應作四句:

- ●有眼淨、識不淨。謂:依具眼,起染眼識。
- **②**有識淨、眼不淨。謂:依不具眼,起善眼識。
- **3**有眼、識俱淨。謂:依具眼,起善眼識。
- **④**有眼、**識俱不淨**。謂:依不具眼,<mark>耙</mark>染眼識。

如眼見色;耳聞聲、鼻嗅香,亦爾!

俱有二處,與眼同故。

問:何故眼、耳、鼻各有二處,而舌身唯有一耶?

答:諸色根處為莊嚴身。

若有二舌,是鄙陋事,世便嗤笑,云何此人,而有二舌如似毒蛇?若有二身,亦是鄙陋,世所嗤笑,云何一人,而有二身如兩指並?

問:眼、耳、鼻處,何故唯二?不增、不減。

脇尊者言:一切生疑,故不應責。謂:若增、減,亦復生疑。

云何此三,各唯爾所?

然,各二處,不違法性!

有說:根處為莊嚴身,若**減**、若增,身便醜陋。

有說:色根為**牛淨識**,若當三識,依二處生,則明不亂。增便識亂,減則不明。

有說:色根為取自境,各唯有二。取境事足,減則不明、增便無用。

問:何故二眼、二耳、二鼻,合立一界、一處、一根?

答:作用一故。謂:雖有二處,而共發一識,共取一境。如身眾分,處所雖

多,作用同故,但立一界、一處、一根,此亦如是。

「<mark>眼」有二種。謂:長養、異熟生</mark>,無別等流,不可得故。

問:頗唯有長養眼,無異熟生?或唯有異熟生眼,無長養耶?

答:無異熟生眼離長養眼,如人重人、如牆重牆,長養;防護、異熟亦爾。然!有長養眼離異熟生眼,如從無眼得天眼者。

問:為長養眼見色,多為異熟生耶?

答:長養眼見色,多非異熟生。以天眼根是長養故。

然,約「時分」,二眼-勝、劣,應作四句。

- ●有長養眼勝,非異熟生~如幼年時,爾時!異熟相續小故。
- **②**有**異熟生眼勝**, 非長**養眼**~如老病時, 爾時!長養相續小故。
- **❸**有二眼俱勝~如盛年時。
- **4**有二眼<mark>俱不勝</mark>~謂:除前位。

約「有情相續」,二眼-勝、劣,亦應作四句。

- ●有**長養眼勝**,**非異熟生**~如有富貴者,異熟生眼劣,資緣多故,長養眼勝。
- ❷有異熟生眼勝,非長養眼~如有貧賤者,異熟生眼勝,乏資緣故,長養眼劣。
- ❸有二眼俱勝~如有富貴者,異熟生眼勝。資緣多故,長養亦勝。
- **④**有二眼俱不勝~如有貧賤者,異熟牛眼劣。乏資緣故,長養亦劣。

又「長養眼」有二種。謂:善法所長養、不善法所長養。

問:為善法所長養眼見色勝?為不善法所長養眼勝耶?

答:**善法所長養眼見**色勝。如**修得天眼**,是**善法所長養**故。

「<mark>異熟生眼</mark>」,亦有二種。謂:**善業異熟、不善業異熟**。

問:為善業異熟眼見色勝?為不善業異熟眼見色勝耶?

答:**善業異熟眼見**色勝。如菩薩、轉輪王等眼,是**善業異熟**故。 若約「相續」,或有不善業異熟眼見色勝,非善業異熟眼。如龍王等,眼 見色勝人。

如眼;耳、鼻、舌、身,亦爾。

「意」有三種。謂:異熟生、等流、剎那。(剎那者→謂:苦法智忍相應) 「色」有三種。謂:異熟生、長養、等流。(如色、香、味、觸,亦爾)

「聲」有二種。謂:長養、等流。(無異熟生,有間斷故)

「法」有四種。謂:**異熟生、等流、剎那**及實事。(實事者,謂**諸無為**)

問:眼根-極微,云何而住?為傍布住,為前後住耶?設爾!何失?若傍布住者,云何風吹不散?若前後住者,云何前不障後耶?

有作是說:黑瞳子上,**傍布**(遍布,指的是「傳布各處」)而住。對外色境,如胡荽花,或如滿器,水上散麨(以熬米麥調之墊)。

問:若爾!何緣風吹不散? 答:淨色覆持,故吹不散。

有餘師說:黑瞳子中,前後而住。

問:若爾!何故前不障後?

答:體清淨故,不相障礙。謂:如是類,所造淨色,雖多積集,而不相障。如 秋池水以澄淨故,細針墮中,而亦可見。

耳根-極微,住耳孔中。

鼻根-極微,住鼻孔中。

如是三根, 遶頭而住, 如冠花鬘。

舌根-極微,住在舌上,猶如半月。然於其中,如毛端量,無有舌根。

身根-極微,隨身內外,次第而住。

復有餘師:以喻,顯示諸根-極微,次第住相。

眼根-極微,黑瞳子上,如藥杵頭。

耳根-極微,住耳孔中,猶如燈器。

鼻根-極微,住鼻孔中,猶如人爪。

舌根-極微,住在舌上,猶如剃刀。

身根-極微, 隨身而住, 猶如戟矟。

女根-極微,住女形中,猶如鼓臻。

男根-極微,住男形上,猶如指環。

佛於經中,亦以此喻,說諸根相。

眼根-極微,有時一切是**同分**;有時一切是**彼同分**;有時一分是**同分**、一分是**彼同分**。

如眼根-極微;耳、鼻、舌根-極微,亦爾!

身根-極微,有時一切是**彼同分**;有時一分是**同分**、一分是**彼同分**。<mark>必無</mark>一切是同分時。

			一分是彼同分
眼根-極微	0	0	0
耳根-極微	0	0	0
鼻根-極微	0	0	0
舌根-極微	0	0	0
身根-極微		0	0

問:若舉身入冷水池中、或鑊湯中,若在地獄,山所磑磨,身如爛葉。或十三種猛焰纏身,爾時!豈非一切同分?

答:爾時!亦有**彼同分**者。假使一切**身根-極微**,皆**生身識**,身便散壞,以五識身,皆依積聚,緣積聚故。

問:眼等六根,幾能取「至境」?幾能取「不至境」耶?

答:「至」有二種:一、為境至。二、無間至。

若依「為境至」說:則六根皆取至境。

若依「無間至」說:則三取-至境,謂:鼻、舌、身;三取-不至境,謂:

眼、耳、意。

	為境至	無間至
眼根	0	
耳根	0	
鼻根	0	0
舌根	0	0
身根	0	0
意根	0	

問:若爾!何故耳聞近聲,如耳門邊聲;而眼不見近色,如藥杵頭色耶? 尊者世友說曰:雖俱取不至境,而根法爾,有能取近境、有不能取近境,故不 應難。

有說:若聲逼近耳根,如藥杵頭,近眼根者,亦不能聞,耳門邊聲,去耳尚遠,故得聞之,以**耳根-極微**,在耳孔中故。

大德說曰:眼因「明」故,能見色,色若逼近,則**礙於明**,故不能見;耳因「空」故,能聞聲,聲雖逼近,而不礙空,故能聞之。

由此而說,**眼**因**明增**,故見色;**耳**因**空增**,故聞聲;**鼻**因**風增**,故嗅香;**舌**因**水增**,故掌味;**身**因**地增**,故覺觸;**意**因**作意增**,故能了法。

問:何故三根能取至境?三根不能取至境耶?

答:以**眼識依自界,緣自界、他界**,耳識亦爾;意識依自界、他界,緣自界、 他界;餘三識依自界,緣自界故。

諸根取至境之與否		
六識	依	緣
眼識	自界	自界、他界
耳識	自界	自界、他界
鼻識	自界	自界
舌識	自界	自界
身識	自界	自界
意識	自界、他界	自界、他界

復次,**眼識依同分**,緣同分、彼同分;耳識亦爾。餘四識依同分、緣同分,此依「現在識」說。

	依	緣
眼識	同分	同分、彼同分
耳識	同分	同分、彼同分
鼻識	同分	同分
舌識	同分	同分
身識	同分	同分
意識	同分	同分

復次,**眼識依自地、他地**,緣自地、他地。耳、身、意識亦爾。餘二識依 自地,緣自地。

	依	緣
眼識	自地、他地	自地、他地
耳識	自地、他地	自地、他地
鼻識	自地	自地
舌識	自地	自地
身識	自地、他地	自地、他地
意識	自地、他地	自地、他地

復次**,眼識依無記**,緣**三種**,耳識亦爾。意識依三種,緣三種。餘三識依無記,緣無記。

	依	緣
眼識	無記	善、惡、無記
耳識	無記	善、惡、無記
鼻識	無記	無記
舌識	無記	無記
身識	無記	無記
意識	善、惡、無記	善、惡、無記

復次,**眼識依**近,**緣**近、遠,**耳識**亦爾。**意識**依近、遠,**緣**近、遠。**餘三 識**依近,緣近。所以者何?乃至三根,未與境無間而住,三識必不得生 故。

	依	緣
眼識	近	近、遠
耳識	近	近、遠
鼻識	近	近
舌識	近	近
身識	近	近
意識	近、遠	近、遠

復次,眼識或依小,而緣大,如見大山。或依大,而緣小,如見毛端。或 依緣等,如見葡萄菓,耳識亦爾。意識所依雖不可施設大小,而所緣或小 或大,餘三識所依、緣等,隨依**爾所**鼻、舌、身-極微,即緣**爾所**香、味、 觸-極微故。

復次,眼、耳、意三識,依非業,緣業、非業。餘三識依非業,緣非業。

1 /3.—	16451 514 100.514 5	1 214
	依	緣
眼識	非業	業、非業
耳識	非業	業、非業
鼻識	非業	非業
舌識	非業	非業
身識	非業	非業

意識	非業	業、非業

復次,**眼、耳、意**三識,依非妙行、惡行,緣妙行、惡行及俱非。**餘三識**依非妙行、惡行,緣非妙行、惡行。

	依	緣
眼識	非妙行、惡行	妙行、惡行及俱非
耳識	非妙行、惡行	妙行、惡行及俱非
鼻識	非妙行、惡行	非妙行、惡行
舌識	非妙行、惡行	非妙行、惡行
身識	非妙行、惡行	非妙行、惡行
意識	非妙行、惡行	妙行、惡行及俱非

如妙行、惡行;善戒、惡戒,律儀、不律儀,表、非表,亦爾。

問:頗有一極微為所依,一極微為所緣,<mark>生</mark>眼等五識不?

答:無!所以者何?**眼等五識,依積聚,緣積聚**;依有對,緣有對;依和合, 緣和合故。

問:若爾所法俱生,即爾所法俱滅,剎那後必不住,如何可言:「鼻嗅香、舌

答:若緣彼法,鼻、舌、身識生,即說彼法是鼻、舌、身識所了別,即說名為鼻、舌、身根所嗅、甞、覺,<mark>故無有失</mark>。

問:眼等五根處,有筋、骨、血、肉耶?

甞味、身覺觸 | 耶?

答:無!以**諸色根**是「**清淨大種」**所造故。而經說**色根處**,有筋、骨、血、肉者,是**根中間**色、香、味、觸近根處故,說名為**有**。而**實根處→無筋骨**等。

<mark>色處</mark>,有二十種。謂:青、黃、赤、白、長、短、方、圓、高、下、正、不 正、雲、烟、塵、霧、影、光、明、闇。

有說:色處,有二十一。謂:前二十及「空」一顯色,如是諸色:

- ●或**有顯**,故可知,**非形**故。謂:青、黃、赤、白、影、光、明、闇及空一顯色。(8)
- ❷或有形,故可知,非顯故。謂:身表業。(1)
- ❸或有顯、形,故可知。謂:餘十二種色。(12)
- **④**若非顯、形,故可知者,無也。

問:為緣一色,生於眼識?為緣多色,生眼識耶?

若緣一色,生眼識者,此云何通?如說:「眼識緣五色縷。」

若緣多色,生眼識者,則一眼識,有多了性,了性多故,應有多體,一法多體,與理相違!

有說:但緣一色,生於眼識。

問:此云何通?如說:「眼識緣五色縷。」

答:多色和合,共生一色,見一色時,言~見多色。

尊者世友說曰:非一眼識頓取多色生,速疾故,非俱謂俱,是增上慢。如

旋火輪,非輪謂輪,是**增上慢**。

有說:亦緣多色,生一眼識。

問:應一眼識,有多了性?乃至廣說。

答:若別-分別,則緣一色,生一眼識;若不別-分別,則緣多色,生一眼識。

大德說曰:若不明了取色差別,則緣多色,亦生一識。如觀樹林,<mark>總取</mark>葉等。

問:為有一青-極微不?

答:有!但非眼識所取,若一極微,非青者,眾微聚集,亦應非青;黃等亦爾!

問:為有長等形-極微不?

答:**有**!但**非眼識所取**,若一極微,非長等形者,眾微聚集,亦應非長等形。

復次,**有色,極細故,不見,非非境故**。如減七微色處。

有色,**非境故**,不見,**非極細故**。如除色處,餘**積集色**。

有色,極細故,不見,亦非境故。如除色處,餘極微色。

有色, **非極細故**, 不見, 亦非非境故。如藥杵頭逼眼瞳子。

復次,**有色,極遠故,不見,非非境故**。如四大王眾天等,住自宮時,彼 雖是人眼,境而遠,故**不見**。

有色,非境故,不見,非極遠故。如梵眾天等,來至人間,雖近,**不見**。

有色,極遠故,不見,亦非境故。如梵眾天等,住自宮時,人眼**不見**。

有色,**非極遠故**,不見,亦**非非境故**→如藥杵頭逼眼瞳子。

尊者世友說曰:由四緣故,雖有色,而不見。

- 一、極近故,如逼瞳子-藥杵頭色。
- 二、極遠故,如住此間波吒梨色。
- 三、極細故,如減七微色。

四、有障故,如壁外等色。

數論者說:由八緣故,雖有色,而不見。

謂:極遠故、極近故、根壞故、意亂故、極細故、有障故、被 勝映奪故、相似所亂故。

<mark>聲處</mark>,有八種。謂:執受大種因聲、非執受大種因聲。

此各有二:謂:**有情名聲、非有情名聲。**

此復,各有**可意、不可意**,<mark>別故</mark>,成八種。

聲處有八種		
可意	有情名聲	
不可意	7404 ===	執受大種因聲
可意	 非有情名聲	が父八座四耳
不可意	717月月七年	
可意	有情名聲	
不可意	月月七年	非執受大種因聲
可意	非有情名聲	カトチN文人性凶军
不可意	非用用位军	

有作是說:執受大種因聲、非執受大種因聲,各有可意、不可意,別。 有情數大種因聲、非有情數大種因聲,亦各有可意、不可意,別 故,成八種。

問:為緣一聲,生於耳識?為緣多聲,生耳識耶?

若緣一聲生耳識者,云何一時聞五樂聲,及一時聞多人誦聲。

若聞多聲牛耳識者。則一耳識有多了性。乃至廣說。

有說:但緣一聲,生於耳識。

問:云何一時,聞於五樂及多人誦聲?

答:多聲和合,共生一聲。聞一聲時,言聞多聲。

尊者世友說曰:非一耳識<mark>頓取</mark>多聲生,速疾故,非俱謂俱…乃至廣說。

有說:亦緣多聲,生一耳識。

問:應一耳識有多了性?乃至廣說。

答:若<mark>別</mark>分別,則緣一聲,生一耳識;若不別分別,則緣多聲,生一耳識。 **大德說曰**:若不明了取聲差別,則緣多聲亦生一識。如聞軍眾喧雜之聲。

<mark>香處</mark>,有四種。謂:好香、惡香、平等香、不平等香。

問:為緣一香生於鼻識?為緣多香生鼻識耶?若緣一香生鼻識者,云何一時嗅

百和香?若緣多香生鼻識者,則一鼻識有多了性?乃至廣說!

有說: 但緣一香, 生於鼻識。

問:云何一時嗅百和香?

答:多香和合,共生一香。嗅一香時,言嗅多香。

尊者世友所說:如前。(非一鼻識頓取百和香生,速疾故,非俱謂俱,是增上慢。)

有說:亦緣多香,生一鼻識。

問:應一鼻識有多了性,乃至廣說?

答:若別分別,則緣一香,生一鼻識;若不別分別,則緣多香,生一鼻識。

大德所說:如前,應知。

<mark>味處</mark>,有六種。謂:甘、酢、醎、辛、苦、淡。

問:為緣一味,生於舌識?為緣多味,生舌識耶?若緣一味,生舌識者,云何

一時甞百味丸?若緣多味,生舌識者,則一舌識有多了性?乃至廣說!

有說: 但緣一味, 生於舌識。

問:云何一時甞百味丸?

答:多味和合, 共生一味, 甞一味時, 言甞多味。

尊者世友所說:如前。(非一**古識頓取百味丸生**,**速疾**故,非俱謂俱,是**增上慢**。)

有說:亦緣多味,牛一舌識。

問:應一舌識有多了性,乃至廣說。

答:若<mark>別</mark>分別,則緣一味,生一舌識;若<mark>不別</mark>分別,則緣多味,生一舌識。

大德所說:如前,應知。

問:若甞味時,為舌識先起?為身識耶?

答:隨彼境、增彼識先起。若二境等,舌識先生,以諸有情,貪味增故。

<mark>觸處</mark>,有十一種。謂:四大種,滑性、澁性、輕性、重性、冷性、飢性、渴性。 問:為緣一觸,生於身識?為緣多觸,生身識耶?

有說:但緣一觸,生於身識。謂:或緣堅性…乃至或緣渴性。

有說:乃至有緣五觸,生一身識。謂:滑性及四大種…乃至渴性及四大種。 **有說**:乃至有緣十一種觸,生一身識。如乃至有緣二十種色,生一眼識。

問:云何身識,緣共相境?以五識身,緣自相故?

答:自相有二種:一、事自相。二、處自相。

若依「**事自相」**說者→「**五識身」**亦緣共相。(五識。或有附加「身」字以表示複數) 若依「**處自相**」說→則「**五識**」唯緣自相,故不相違。

問:於嗅、甞、覺,香、味、觸時,為嗅、甞、覺<mark>執受</mark>香等?為嗅、甞、覺<mark>非執受</mark>香等耶?若嗅、甞、覺<mark>執受</mark>香等者,云何名<mark>受用</mark>施主所施?又應一切時有嗅、甞、覺。若嗅、甞、覺非執受香等者,外香、味、觸於內香味觸,都無有因,云何受用?

有說:嗅、甞、覺執受香、味、觸。

問:云何名受用施主所施?又應一切時有嗅、甞、覺?

答:外-香、味、觸於內-香、味、觸,是「覺」發因,故無有失。

有說:嗅、甞、覺非執受香、味、觸。

問:外-香、味、觸於內-香、味、觸,都無有因,云何受用?

答:如聲,故無失。

有說:於執受、非執受-香、味、觸,俱嗅、甞、覺,然!不一時。

問:內-香、味、觸既無增、減,云何嗅、甞、覺耶?

答:由外緣故,亦有增、減。

<mark>法處,有七種。謂:前四蘊及三無為</mark>(於色蘊中取→無表色,三無為者→謂:虛空、擇滅、非擇滅)。

問:為緣一法生意識?為緣多法生意識耶?

答:緣一、緣多,俱生意識;又所緣法,**非唯**七種。即前七種,及諸餘法,皆 能**頓緣,唯除**自性,**相應、俱有**。

問:曾聞菩薩六根猛利,云何於境,知猛利耶?

答:菩薩宮邊有無滅舍,彼於舍內,然五百燈。菩薩爾時住自宮內,不見燈 焰,但見其光,即知彼燈數有五百。於中若有一燈涅槃,即記之,言: 「一燈已滅」。是名菩薩眼根猛利。

無滅舍中有五百妓,一時奏樂。菩薩爾時不見彼妓,但聞樂聲,即知其中 作五百樂,若一絃斷、或一睡眠,即記之,言:「今減爾所」。是名菩薩 耳根猛利。

菩薩宮內燒百和香,菩薩嗅之,知有百種。彼合香者,欲試菩薩,於百種中,或增、或減,菩薩嗅已,即記之,言:「此於先香,增、減爾所」。 是名菩薩鼻根猛利。 菩薩食時,侍者常以百味丸進,菩薩甞之,即知其中百味具足,時造食者,欲試菩薩,於百味中或增、或減。菩薩甞已,即知其中增、減爾所,是名菩薩舌根猛利。

菩薩浴時,侍者即以洗浴衣進,菩薩觸之,即知織者、或進衣者,有如是病,是名菩薩身根猛利。

菩薩善知諸法自相及與共相,而無罣礙,是名菩薩「意根猛利」。

諸過去,彼一切不現耶,乃至廣說。

問:何故作此論?

答:為止他宗,顯己義故。

謂或有說:過去、未來,無實體性,現在雖有,而是無為。欲止彼意,顯 ~去、來-有;現-是有為,故作斯論。

諸過去,彼一切不現耶?

答:應作四句。

過去有二種:一、世過去。二、瑜伽過去。

不現亦有二種:一、世不現。二、覆障不現。

此中俱依二種作論,過去不現,互有廣、狹,故作四句。

●有過去,非不現。謂:如具壽鄔陀夷言:一切結過去,從林離林來,樂 出離諸欲,如金出山頂

時彼尊者為佛揩身,然鄔陀夷於佛昔日為菩薩時,常隨供侍,今見佛身 光明赫弈,勝菩薩時,歡喜、敬愛!合掌白佛:「我今欲以龍喻之頌, 讚歎世尊!唯願聽許!」

佛言:「欲說,隨意說之。」

時鄔陀夷便說此頌:「一切結過去者(調:佛解脫一切煩惱)從林離林來者(林→調居家。世尊從家,捨於家,法趣,非家來。)樂出離諸欲者(欲有二種:一、煩惱欲,二、眾具欲。佛於此二,身心不染,故名出離樂,謂於中愛樂而住)如金出山頂者(日名為金山頂,即是日所出處。如日初出山頂之時,光明遍照,佛從煩惱隨、煩惱出,亦復如是)

有說:山頂者是山頂雲,如日從雲出時,光明遍照,佛亦如是。

有說:山頂者是山頂黑砂金。謂:金砂,猶如金砂從黑砂出,光明照耀, 佛亦如是。從煩惱出、力無畏等,光明照耀,是謂「過去,非不現」。 過去者→是第二過去。

非不現者→非二種不現。佛身現在,而顯現故。

- ②有不現,非過去。謂:如有一,或以神通、或以呪術、或以藥物、或以 如是生處得智,有所隱沒,令不顯現。
 - ●或以「神通」者,謂:神通力,令不顯現。

如《契經》說:梵王白佛:「我欲隱身。」佛言:「可爾。」

時,彼大梵隱入地中,佛便指之:「彼豈非汝?」梵王念言:「此由近故。」即渡大海,入妙高山腹中而住。

世尊復指:「汝住此耶?」梵又念言:「此由麁故。」即便化作極微細身,入佛白毫宛轉中住,佛既知已,舒毫現之。

時,大梵王極懷愧恥。佛便告曰:「吾當隱身,盡汝所能,試知吾不?」梵王敬:「諾。」

時,佛即入如是**等持**,放大光明,遍梵宮處,亦令梵世,聞大音聲,諸 梵、梵王莫知佛處,問佛住何處,令彼不知。

有說: 梵王髻中而住。 有說: 化作極微妙身。 有說: 化身令不顯現。 有說: 化作障色障之。

有說:靜慮、靜慮境界,佛、佛境界,皆不思議,故不可知佛身所在。

又如尊者大目乾連,入如是等持,即於坐所,而自隱蔽。令提婆達多對 目不見如是等類。

●或以「呪術」者,謂呪術力,令不顯現。 如諸仙人所結呪術,有受持者,隨所隱沒,能令不現。

●或以「藥物」者,調藥物力,令不顯現。 如有藥物具大神用,若有執持,隨所隱沒,亦令不現。如畢舍遮宮畔 茶等。

●或以如是「生處得智」者,謂彼智力,令所隱沒,不復顯現。

此中有說:地獄雖有生處得智,而不能令身不顯現,彼若能者,終不

須臾住彼受苦。

有作是說:彼雖不能於獄卒邊,令身不現。而能於餘,令身不現。傍 生、餓鬼、天亦有此**生處得智**,令身不現,唯**人趣無**。

問:此神通等,四種力中,誰能於誰,令不顯現?

答:神通能於一切不現,以最勝故。

問:誰神通於誰,能令不現?

答:佛於一切,能令不現。

獨覺,除佛,於餘一切,能令不現。

舍利子,除佛、獨覺,於餘不現。

目乾連,除佛、獨覺及舍利子,於餘不現。

乃至<mark>鈍根者</mark>,除利根者,於餘不現。

呪術,除神通,於餘能不現

問:何呪術於何,能今不現?

答:有圓滿呪術、有不圓滿呪術,有殊勝呪術、有不殊勝呪術。 **圓滿殊勝**者→於一切皆能不現。

不圓滿不殊勝者→除圓滿殊勝,於餘不現。

<mark>藥物</mark>,除神通、呪術,於餘能不現。所以者何?由呪術力,能致藥物;非藥物力,能致呪術故。

問:何藥於何,能令不現? 答:勝藥於劣,能令不現。

生處得智,除前三種,於餘不現,以最劣故。

問:此誰於誰,能令不現?

有說:地獄唯於地獄,能令不現。乃至天唯於天,能令不現。

有說:地獄唯於地獄,能令不現。傍生於二、餓鬼於三天、於 五趣,能令不現。如是說者~地獄能於五趣不現,乃至

天亦能於五趣不現,是謂「不現,非過去」。

不現者→是第二不現。

非過去者→非二種過去,以所隱沒,住現在故。

❸有過去,亦不現。謂:所有行已起、等起,已生、等生已轉、現轉。已 集、已現、已過去、已盡滅、已離變。是過去,過去分,過去世攝。 如是諸句,皆共顯示~過去諸行。

過去者→是世過去。 **不現者**→是世不現。

●有非過去,亦非不現。謂:除前相。

此中…

相聲於所名轉。謂:若法是前三句,名所顯者,皆悉除之;餘未顯者, 作第四句。此復云何?謂:除一切過去世法、現在佛身及所隱沒,取餘 現在,一切未來及無為法。

問:如後盡滅,亦約結斷,而作四句,何故此中不約結斷,作四句耶?

答:**有處說結斷**,名盡、名滅;**無處說結斷**,名**不現**故。